

中國文化大學「地理學系」
112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審查資料準備指引

■ 注意事項

1.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考生，須至甄選委員會網址(<https://www.cac.edu.tw>)上傳(勾選)第二階段審查資料；惟第二階段未規定繳交審查資料之校系，不需上傳。
2. 考生繳交書審資料上傳時間：112 年 5 月 4 日至 9 日，每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9 時止。
3. 每位考生可選填學系(組)數，最高以 6 學系(組)為限。
4. 相關規定詳情，請至甄選委員會網頁之 112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校系分則查詢」。

■ 審查重點與準備指引（發布日期 112 年 2 月 23 日）

參採項目	審查資料項目內容與代碼對照	審查重點	考生準備指引
修課紀錄	A. 修課紀錄	1. 依修課表現進行綜合評量。 2. 學習成績歷時變化情形。	1. 110 學年度以後之畢業生由高中學校統一上傳。其餘考生請參照 112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簡章總則規定提供相關資料。 2. 本系參考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重點領域： (1)語文領域 (2)數學領域 (3)自然科學領域 (4)社會領域 (5)科技領域
課程學習成果	B. 書面報告 C. 實作作品	1. 課程學習成果的豐碩程度。 2. 是否能具體呈現學習心得與反思。	可選擇與地理學較具關聯、展現對環境關懷以及能運用技術整合創新的課程學習成果。
多元表現	F.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K. 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M.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N.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 各項多元表現相關審查資料的品質與成效。 2. 活動參與和相關表現情形。	1. 可選擇與地理學較具關聯、展現對環境關懷以及能運用技術整合創新的多元表現資料。 2. 可著重心得與反思的撰寫。
學習歷程自述	O.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P. 就讀動機 Q.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或「就讀動機」是否能反映申請者適合修習地理的興趣與能力。 2.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是否具體可行，能不能契合地理學科未來職涯發展方向。	1. 可在學習歷程自述中說明對於地理學與探索地方的興趣，展現對於環境的關懷以及對於人地關係探索的興趣，凸顯具備技術運用能力或具有整合創新的潛能。 2. 不需拘泥於形式，可闡述自己真實的想法與構思的作法。